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HANSHUI CEMENT GROUP LIMITED 中國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1)

於2020年到期的500,000,000美元7.50厘優先票據
(股份代號：5880)

股東貸款

茲提述中國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月7日、2016年1月14日、2016年3月14日、2016年6月30日、2016年7月15日、2016年10月28日、2017年3月10日、2017年8月11日、2017年12月14日、2018年1月30日及2018年3月12日刊發的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要約收購於2020年到期的500,000,000美元7.50厘優先票據(「票據」)。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公佈，於2018年4月4日，本公司作為借款人，與天瑞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天瑞集團」)，作為貸款人，訂立貸款協議，據此，天瑞集團同意向本公司授出本金額為美元1.875千萬美元無抵押、免息及並無固定還款期的貸款融資，以用作償付票據利息。本公司已全數支付於2018年3月12日到期的票據利息。

於本公告日期，天瑞集團已向本公司提供合共約人民幣8.28億元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的貸款。

票據的其他條款和條件誠如本公司於2016年6月30日、2016年7月15日及2016年10月28日公告所述維持不變。本公司將於償付票據出現任何重大進展時就此刊發進一步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李留法

香港，2018年4月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3名執行董事，即李留法、朱林海及華國威；以及5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何文琪、羅沛昌、黃之強、程少明及盧重興。